

新疆进行专科教育与自考本科教育衔接试点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182/2021_2022__E6_96_B0_E7_96_86_E8_BF_9B_E8_c67_182241.htm 新疆高职高专院校可开设自考本科专业，这是新疆正在进行的专科教育与自考本科教育衔接试点工作的改革之一。据了解，参加新疆自学考试的考生中，在校生的比例由三年前的不到10%提高到现在的80%左右，在校生尤其是高职高专院校学生纷纷加入自考大军。为此，自治区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近日下发了《关于进行专科教育与自学考试本科教育衔接试点的意见》，试行高职高专教育与自学考试相衔接办法。根据《意见》，高职高专院校可在国家和自治区已开设的自学考试本科专业中选择所需开设的自考本科专业，也可由高等院校根据社会发展需要和院校实际向自治区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提出开设其他本科专业的要求。同时，专科生在校通过的本校教学计划内的课程，与自学考试本科专业中名称相同的公共课和自学考试本科专业中加考的名称相同的专科段课程，经审核免考自学考试课程；凡专科教学计划与自学考试本科专业计划中名称相同或相近，要求和内容一致且学分或学时达到自学考试计划要求的基础课和专业课，承认课程成绩，但免考课程数不得超过基础课和专业课总课程数的三分之一；名称相同或相近但学分达不到自学考试计划要求的基础课和专业课，须参加该门课程的自学考试。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